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团粤办发〔2021〕13号



## 转发共青团中央关于做好青少年学生 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各高等学校团委，省属中学团委：

现将共青团中央《关于做好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服务工作的通知》（中青明电〔2021〕15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通知要求，抓住中高考期间及学校开学、毕业求职等时间节点，重点面向12至25岁的初中、高中、职业学校、大学生群体，特别关注在家庭经济、学业发展、集体融入、社会交往等方面存在现实困难的青少年学生，切实抓好工作落实。

**一、抓好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预防干预。**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要会同学校学生工作部门和心理辅导老师，每学年定期对学生进行至少 1 次心理健康筛查，对心理问题学生及时进行心理辅导及干预，做好严重心理问题个案向医院转介处置。每学年开展不少于 1 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研判会，客观全面掌握本校学生心理健康现状，并有针对性地开展预防干预。各地团组织、学校团组织要联合组建心理健康宣讲队伍，制作标准化课件，有针对性地面向学校心理辅导老师、家长、学生开展分众化宣讲及团体辅导。

**二、切实帮助青少年学生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各地市团委、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要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参照团省委主题实践活动任务清单，组织专兼挂职团干部，年底前为学生解决至少 1 个关于经济困难、就业创业、教育培训、心理健康、权益维护等方面“急难愁盼”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依托 12355 平台领办至少 1 个学生求助个案；结对资助 1 名困境青少年学生；直接对接联系至少 1 家知名企业、机构或单位，为大学生提供优质见习实习岗位；直接对接至少 1 家住房租赁机构，为“青年安居计划”提供一批优质租赁房源等。

**三、充分发挥 12355 平台心理服务核心功能。**各地市团委要推动每个县级以上团委均建成一个规范化运行的 12355 线下实体阵地。要加强 12355 平台与各类学校心理辅导工作对接合

作，调动学校心理辅导师积极性，引导其加入志愿服务队，共建一批示范性学校心理辅导室并加挂“12355青少年心理辅导站”，加强相互转介、线下共建，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为学生提供更便捷、更优质的心理健康服务。加强与本地精神（心理）医院或综合医院精神（心理）科室合作，建立学生心理危机个案医院问诊“绿色通道”。突出校园宣传主渠道作用，通过校园广播站、官方网站、团学宣传栏等阵地以及主题团队日、讲座沙龙等活动载体，实现平台宣传在校园全覆盖。

联系人：晏嘉徽、曾丽平；联系电话：020-87195607





发电单位 共青团中央

等级 平急·明电 中青明电 [2021] 15号 中机发 7951号

## 关于做好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 服务工作的通知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

近一段时期来，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问题引发社会普遍关注。现就共青团组织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有关要求，主动参与做好服务工作作出以下安排。

### 一、工作要求

深入贯彻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团十八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共青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组织动员广大团员青年建功立业的行动纲要》部署，健全工作机制，联系专

共4页

业队伍，在全团“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中结合“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关注青少年学生的学业压力和成长中的心理焦虑、交往障碍等，切实做好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不断提升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 **二、服务对象**

重点服务12至25岁的初中、高中、职业学校、大学生群体，特别关注在家庭经济、学业发展、集体融入、社会交往等方面存在现实困难的青少年学生。

## **三、重要节点**

每年中高考前后、学校开学时段、毕业求职时段等时间节点，集中开展有针对性的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其他时段，配合学校持续开展常态化心理健康服务工作。

## **四、工作举措**

1. 及时发现和妥当报告学生心理动态。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要会同学校学生工作部门和心理咨询教师，每学期初开展1次覆盖全体团支部书记的专题培训，提升团干部关心、发现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的意识和能力。团支部要持续关注所在支部团员学生的思想、学习、生活状况，及时向学校或院系（年级）团组织报告有关情况。每名团支部委员重点联系本支部1名在家庭经济、学业发展、集体融入、社会交往等方面存在现实困难的学生，密切关注他们的心理状况和行为表现，发现出现较大心理波动时，第一时间向学校或院系（年级）团组织报告。

2. 切实关爱帮扶遇到困难的同学解决问题。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院系（年级）团组织、学生会组织要务实开展“我为青年做件事”主题实践活动，每学年帮助每一名困境学生解决至少1个实际困难。各级共青团、少先队组织要适时组织适合相应年龄段学生参加的文体活动和户外劳动，帮助学生舒缓情绪、排解压力。切实发挥团支部的组织和教育、服务功能，改进“三会两制一课”，活跃支部集体气氛，营造相互关爱氛围，鼓励和带动全体团员青年敞开心扉、深度交流，分享快乐、分担压力，及时化解郁结情绪。团支部委员要带头参加团支部活动，团员要主动帮助困境学生解决实际困难，在身边小事中彰显先进性。把困境学生关爱帮扶纳入团员评议、表彰考核、推优入党等工作范畴，树立鲜明的工作导向。

3. 强化12355青少年服务台专业支持。各地团组织要主动加强与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的工作对接，依托12355青少年服务台联系的专业心理服务团队和学校心理健康教师，配合学校加强家校联动，持续关注青少年学生的心灵和情绪变化，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并提供科学的咨询、指导和帮助。优化12355青少年服务台站点布局，强化省域统筹，建立省级12355青少年心理问题专家库，提升高危个案干预能力。抓住中高考、开学季、求职季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中高考减压”、“青春自护”、“健康守护行动”等项目，提高青少年抗压抗挫能力。加强品牌宣传，将12355青少年服务台打造为共青团服务青少年的窗口和阵地，

提高服务台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

各省级团委、地市级团委要加强属地团组织和学校团组织的工作对接和指导，积极联系、配备心理专业队伍，开发标准化公益服务产品，提升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服务的专业化水平。大、中学和职业学校团委是服务的实施主体，要将具体的工作措施落实细落实。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请及时报告团中央维护青少年权益部。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2021年5月31日

抄送：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